

來函檔號：CB1/BC/1/99
本函檔號：MTR/SCC/02/00

敬啓者：

地下鐵路條例草案委員會
2000年1月4日之會議

閣下於2000年1月6日之來函(檔號：CB1/BC/1/99)要求我們就以下四點表達書面補充意見。經收集地鐵公司員工評議會內各位評議員的意見後，現作回應如下：

(1) 員工認股

本人代表員工評議會在2000年1月4日舉行之立法會地下鐵路條例草案委員會會議上，已清楚表明員工希望可於公司上市時獲認購股份之安排，請參閱有關會議紀錄。本人謹藉此機會再次轉達員工在這方面的要求，希望政府在本公司上市的過程中加以考慮。

(2) 委任員工代表為董事局成員

同樣，本人已在會議中清楚表示，在現時員工和管方之間的溝通架構下，透過定期及特別的諮詢安排，加上公司的簡報會或刊物，已足以反映員工意見及傳達信息。請參閱有關之立法會會議紀錄。

此外，本人欲指出由於評議員代表了不同工種及職級的非經理級員工，故員工評議會具有足夠的代表性。

現時之員工評議會和管方之間的諮詢溝通機制持之有效，因此，我們認為此機制應該予以維持，並加以重視及不斷加強。

現附上員工評議會的宣言之副本，以供參閱。

(3) 地下鐵路草案條例第29條

評議員認為有關罰則過份嚴厲。

(4) 紀律處分及上訴程序

公司訂立的申訴程序詳列於《行政手冊》(適用於車務處)及《員工手冊》內，並已沿用多年。如有需要，可提供有關文件以資參閱。

本函件之文本及磁碟(以中文視窗 3.1 版本儲存)將另行郵寄予閣下。

如 有 任 何 疑 問 ， 請 致 電 2993 2251 或 電 郵 tomlaw@mtrcorp.com 聯絡本人。

此致
高級助理秘書
Irene Man 小組

地鐵公司員工評議會
總聯絡人
羅錦道

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九日

連附件

員工評議會的宣言

Mission Statement of SCC

- 增強管方與僱員間的相互了解
Strengthen mutual understanding between the management and the staff
- 討論管方與僱員所關注的事項
Exchange views with the management on matters of mutual concern
- 求同存異並在平衡雙方利益下繼續鞏固及改善員工福利
Seek common grounds on major issues but reserve differences on minor ones and continue to strive for better benefits for staff and consolidate the existing ones in the light of preserving the interest of management and staff